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的重点工作及 2026 年的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一、 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公司治理

公司董事会密切关注上市公司监管动态，根据上市公司监管要求，结合公司治理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不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持续完善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运作机制，修订相关工作细则，有效地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规性。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相关法律法规为准绳，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二）董事会召开及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严格依法履行董事会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发挥董事会的决策作用，在日常工作中重点加强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等重要事项的关注及风险防控。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内容包括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募集资金使用及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回购公司股份等重大事项，通过公司董事会的充分研讨和审慎决策，确保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公司全体董事忠实、勤勉地履行所承担的职责，均能够按时出席会议或按规定办理委托手续，无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缺席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	2025 年 01 月 03 日	2025 年 01 月 04 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5 年 04 月 28 日	2025 年 0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 年 08 月 27 日	2025 年 08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25 年 10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2025 年 12 月 22 日	2025 年 12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无反对票或弃权票。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三）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郭建刚	5	5	0	0	0	否	2
郭建强	5	5	0	0	0	否	2
王伟	5	5	0	0	0	否	1
曾展晖	5	3	0	2	0	否	0
杨芳欣	2	2	0	0	0	否	1
朱小梅	5	5	0	0	0	否	2
周荣生	2	2	0	0	0	否	0
宋铁波	5	5	0	0	0	否	2
曹晓东	5	3	2	0	0	否	2
谭有超	5	4	1	0	0	否	2

（四）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五）董事绩效评价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 2025 年实际经营情况及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全体非独立董事进行了 2025 年度综合绩效评价，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的履职评价采取自我评价、相互评价方式进行，相关评价工作均已完成，董事薪酬方案及发放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薪酬方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四、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六）董事履职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和决策活动，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经营发展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意见，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充分利用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到公司现场考察，重点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及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利润分配情况、回购股份等事项；不定期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和进展情况，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认真参与公司决策，并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客观、公正、独立的判断，对董事会形成科学、客观的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七）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

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发布了各类临时公告，较好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同时，公司重视防范内幕交易，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确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内幕信息泄露、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再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考核中获得最高级 A 级评定。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十分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组织相关人员积极参加广东辖区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通过电话、邮箱、互动易平台、现场调研、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耐心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并将投资者的合理意见和建议及时传递给公司管理层；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及时将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的相关记录进行披露，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得公司的信息。

二、公司 2025 年经营情况分析

2025 年，面对复杂的宏观环境变化，公司营业总收入实现 1,619,205.3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74%，其中，国外营业收入实现 1,265,804.2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78%，国内营业收入实现 353,401.1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60%；实现利润总额 124,038.8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936.8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08%；基本每股收益为 1.2387 元/股，较上年同期下降 4.0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1.88%，较上年同期减少 1.43 个百分点。

公司本期业绩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1）2025 年，受全球复杂多变的宏观环境与美国关税政策扰动等因素影响，小家电传统欧美市场总体需求趋弱。据海关统计，2025 年，我国家用电器出口金额（人民币值）同比下降 3.3%（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同时，国内小家电市场竞争加剧，受宏观环境影响，消费者需求更加理性。2025 年公司总体收入有所下降。

(2) 公司在印度尼西亚建设的二期制造基地 2025 年开始投产，产能尚处于爬坡阶段，目前综合成本比国内高，对公司 2025 年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长期来看，海外制造基地的落地将完善公司全球化产能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海外业务的国际竞争力，降低美国关税政策扰动等风险，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 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影响，公司 2025 年财务费用中的汇兑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约 1.43 亿元，同时，公司为了对冲汇率波动风险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业务 2025 年投资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合计比上年同期减少约 0.73 亿元，两者相抵收益减少约 0.7 亿元。

2025 年，公司销售费用 60,369.32 万元，同比下降 0.33%；管理费用 81,036.05 万元，同比下降 2.47%；研发费用 54,957.04 万元，同比下降 17.08%；财务费用 4,745.46 万元，同比增长 154.07%，主要是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影响，公司 2025 年财务费用中的汇兑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约 1.43 亿元。

2025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869.5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56%。

三、 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 2026 年战略目标

2026 年，公司经营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不确定性持续上升，机遇与挑战并存。地缘政治事件加剧对全球的稳定和发展带来深远影响，全球经济增长疲软、全球产业链重构，汇率、能源和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加剧，全球范围内单边主义、贸易保护主义加剧，给国内小家电出口行业带来一定的影响。

随着欧美市场通货膨胀趋于缓解，欧美小家电市场景气度有望提升。新兴市场（如东南亚、拉美）小家电需求增长较快，成为重要增量。同时，随着国内经济修复和国家消费政策的支持，有利于国内小家电需求逐步恢复。家电产品更趋向智能化、多样化、场景化、健康化、个性化方向发展，技术创新能力成为家电制造企业赢得竞争优势的基本功。

公司的愿景是“成为全球知名、最具竞争力的电器企业”。2026 年公司将围绕“实现有质量的增长”的战略目标展开各项经营工作，保持业务规模的总体稳定，努力改善经营质量，实现有质量的增长。公司战略目标具体解读：

通过三大驱动（商业模式驱动、技术创新驱动、内部变革驱动）引擎发力，

持续拉平“微笑曲线”，推动新宝的价值链不断攀升。

（1）商业模式驱动：通过自主品牌与产品赛道的扩充，改变商业模式的路径依赖，重塑全球竞争力。

（2）技术创新驱动：持续构建四级研发体系，增加对新宝电器研究院及基础性、前瞻性技术研究的投入：一级基础技术研究（新宝电器研究院）；二级创新产品研发；三级全新产品开发；四级衍生产品开发。充分发挥新宝电器研究院、创新协会、研发中心三位一体的协作效果，继续坚持以研发驱动产品、以技术赋能品牌，辅以品牌发展策略驱动，大力推进产品开发向创新化、智能化、高端化方向升级，同步实现高毛利产品矩阵的持续扩容，最终形成技术壁垒与品牌溢价的双重竞争优势。

（3）内部变革驱动：通过组织架构调整、投资重心调整、人员素质提升等措施，实现内部资源“统一协调、高效管控”。各产业集群要能通过资源整合，扩大范围经济和规模经济效应，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快速响应能力，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二）董事会下一年度工作的展望

2026年度，公司董事会将在进一步明确经营目标的基础上，继续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出发点，以强化内控制度建设为保障，优化投资结构，控制经营风险，不断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和整体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此外，董事会将持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及各项规章制度的学习，不断提升任职能力和决策水平，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